

团 体 标 准

T/GDCPAXXXX—XXXX

珠海市斗门区减污降碳技术评价通则

General principles for reevaluation of pollution and carbon emission reduction technology
—Doumen District, Zhuhai

(征求意见稿)

XXXX-XX-XX 发布

XXXX-XX-XX 实施

目次

前 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评价原则	1
5 基本要求	2
6 评价指标构建	3
7 数据来源	3
8 评价方法	4
9 珠海市斗门区减污降碳技术评价等级评定	7
10 资质取消与监督	7
附录 A(资料性)海市斗门区减污降碳技术评价指标体系的各三级评价指标、评价基准及评价分值 ..	8
附录 B(资料性)珠海市斗门区减污降碳技术评价申请报告编制目录	17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提出。

本文件由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

珠海市斗门区减污降碳技术评价通则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珠海市斗门区减污降碳技术的评价原则、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及管理要求，适用于企业技术研发、生产应用、环境影响、能源消耗及减污降碳效果的评价。

本文件适用于开展减污降碳技术评价相关活动的其他各类组织。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23331 能源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

GB/T24001 环境管理体系规范及使用指南

GB/T2589 综合能耗计算通则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减污降碳 reducepollutionandcarbonemissions

基于环境污染物与碳排放同根同源的特征，遵循减污降碳内在规律，突出源头治理、系统治理、综合治理等措施的应用。

[来源：T/CSPSTC117—2023，3.2，有修改]

3.2

基准年baseyear

将不同时期的评价指标相关信息进行参照比较的某个特定历史年度。

注：基准年可定义为评价年的上一年度，或评价年的若干年前。

[来源：SZDB/Z69—2018，3.17，有修改]

4 评价原则

4.1 科学性

评价指标应基于客观数据，采用合理的评价方法，确保结果准确可靠。

4.2 可操作性

评价方法应便于企业实施，并符合现行政策法规要求。

4.3 客观性

评价过程应以真实资料和数据为依据，使用统一的度量标准，确保客观评价企业减污降碳实际情况。

4.4 一致性

评价数据应遵循一致性，确保数据边界、时间等保持一致。

5 基本要求

5.1 企业应在省内注册且主要生产或经营活动在省内，符合国家和省的产业政策要求，且运行期满3年以上。有合规的环境影响评价、环保竣工验收、排污许可等环保手续，在建设和生产过程中遵守适用的环境保护、卫生、消防等法律法规要求。

5.2 近三年内，无违法行为、较大及以上安全、环境、质量等事故或环境行政处罚记录。（如：未正常经营生产的；存在专项资金申报、管理和使用方面的违法违纪行为；发生过污染事故或环境违法行为、碳排放数据造假行为、存在企业信用评价问题（含环境信用评价）、被列入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记录名单；在国务院及有关部门相关督查工作中被发现存在严重问题的；被列入工业节能监察整改名单且未按要求完成整改等情况）。

5.3 最高管理者在减污降碳技术建设工作中的职责和权限，配备相关资源，并承诺和确保满足减污降碳评价的要求。

5.4 有减污降碳技术目标方案或规划（含量化的目标）和实施方案，相关工作资料定期归档，档案专人负责管理。

5.5 设有减污降碳技术工作管理部门或小组，负责有关制度的建设、实施、考核及奖励工作，责任落实到人，建立目标责任制。

5.6 不使用国家限制或淘汰的技术、设备、原辅材料，不生产国家限制或淘汰的产品。

5.7 信用记录良好，未被有关部门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纳入环保信用评价的企业，不是环保警示企业或环保不良企业。

5.8 对相关方环境要求做出承诺的企业，满足有关承诺要求。

5.9 纳入碳排放权交易市场的企业应按主管部门要求完成报告及配额履约工作。

5.10 完成《减污降碳技术评价申请报告》见附录 B。

6 评价指标构建

6.1 评价指标说明

评价指标体系根据减污降碳的原则要求和指标的可度量性，进行指标选取。根据评价指标的性质，可分为定量指标和定性指标两种情况。

定量指标选取了具有代表性的、能反映减污降碳目标的指标，综合考评企业实施绿色低碳生产的状况和企业减污降碳程度。定性指标根据国家有关推动减污降碳的产业发展和技术进步政策、资源环境保护政策规定，以及行业发展规划等要求选取，用于考评企业对有关政策法规的符合性及其减污降碳工作实施情况。

6.2 指标体系

减污降碳技术评价指标体系的评价指标及其分值见附录A《珠海市斗门区减污降碳技术评价指标体系的评价指标及其分值（资料性）》。

珠海市斗门区减污降碳技术评价指标体系包括：

- a) 报告质量；
- b) 部门建立；
- c) 减污降碳技术管理；
- d) 减污降碳技术发展分析、计划的制定；
- e) 减污降碳技术方案制定；
- f) 运行实施；
- g) 评价审核；
- h) 持续改进。

7 数据来源

7.1 统计

a) VOCs排放量优先采用本省、市固定污染源大气污染物监管系统中的市级统计数据；如企业未被纳入本市固定污染源大气污染物监管系统，VOCs排放量应通过年度原辅料使用量、原辅料VOCs排放系数和VOCs回收量、去除量进行折算；

b) 危险废物产生量采用广东省固体废物环境监管信息平台中的统计数据；

c) 碳排放核算种类为CO₂，应涵盖直接排放（范围一）和间接排放（范围二）；碳排放量优先采用本省市碳市场碳排放核查。如企业不属于本省市碳市场重点排放单位，碳排放量按照同等水平的标准要求量化核算；

d) VOCs收集效率和处理效率、用电设备占比、节能设备数量占比、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重复用水量、光伏发电量和外购光伏电量、新能源车辆数量等数据由企业自行统计，并提供原始数据表、计算过程、图文资料等相关佐证材料。

7.2 采样和监测

指标污染物的采样和监测按照相关技术规范执行，优先采用国家或行业标准监测分析方法，没有相关技术规范时可结合企业实际情况采用合规的技术标准进行采样和监测。

8 评价方法

8.1 总则

珠海市斗门区减污降碳技术评价采用评分法。依据评价指标体系表采用文件评审和现场评审相结合的方式，通过综合评分进行评价认定，并将各项分值加和得到评价总分值。企业宜每年定期对减污降碳工作全过程进行完整的评价，并根据评价结果采取必要的改进措施，提升企业价值。开展减污降碳技术评价活动前宜根据各行业或地方的不同特点和标准要求制定评价实施方案，并根据企业情况和行业特点细化评分体系表。

企业宜对减污降碳实施的过程及其结果进行测量评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

a) 自我评价；

b) 第三评价。

8.2 评价实施

8.2.1 评价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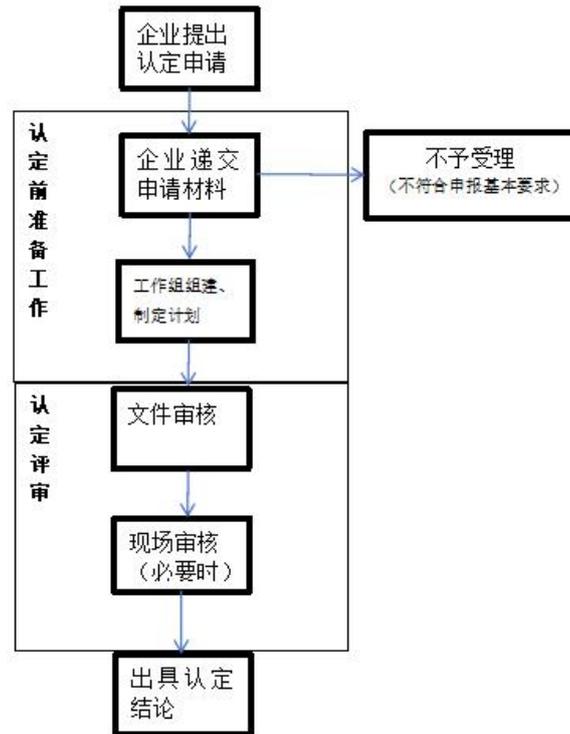


图1珠海市斗门区减污降碳技术评价流程

8.2.2 评价准备工作

8.2.2.1 组建评价组

企业应建立评价组对减污降碳技术情况评价：

- a) 评价组至少由2人组成，并指定1名评价人员担任评价组长；
- b) 评价人员应具有减污降碳相关工作经历；
- c) 开展评价前应经过系统的培训并考核合格，包括企业生产工艺、评价标准、评价流程等。

8.2.2.2 制定评价计划

评价组长应制定评价计划，包括但不限于：

- a) 评价目的、评价边界及评价内容；
- b) 评价依据和评价流程；
- c) 评价组成员构成，包括评价组长和组员；
- d) 评价时间安排和任务分工。

8.2.2.3 召开评价启动会议

评价开始前由评价组长主持召开启动会议，参加人员应包括评价组所有成员、企业最高管理者、减污降碳技术工作相关部门负责人、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启动会议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a) 由组长介绍评价的目的和评价边界、评价组成员以及评价计划；
- b) 企业最高管理者或授权技术部门负责人介绍碳减污降碳运行情况；
- c) 相关技术部门确认评价计划的内容；
- d) 总结会议的时间安排。

8.2.3 认定评审

8.2.3.1 文件审核

评价组应对减污降碳技术工作实施情况的相关文件资料进行评审，主要评审内容包括：

- a) 减污降碳适用的法律法规、相关的政策标准及其合规性；
- b) 减污降碳相关的管理体系建设和运行的体系文件；
- c) 减污降碳管理部门及小组的建立及其职责；
- d) 减污降碳管理方针、范围和边界；
- e) 降污降碳数据的来源、核算方法和核算结果
- f) 降污降碳影响因素的识别；
- g) 降污减碳数据管理、质量控制计划的建立和实施；
- h) 减污降碳相关管理体系有效运行的策划和控制活动；
- i) 减污降碳目标和指标的制定与实现情况；
- j) 降污降碳绩效的监测、分析、评价与改进；
- k) 减污降碳措施的制定与落实；
- l) 碳资产管理措施的制定与落实；
- m) 内部审计、管理评审机制的建立与实施

8.2.3.2 现场审核

评价组应结合资料评审的结果，根据评价计划实施现场验证，验证过程中可采用查看原始记录文件、询问现场工作人员、查看现场排放设施和监测设备的运行情况、验证减污降碳相关数据的准确性等方法。

8.2.4 出具评价结论

8.2.4.1 召开总结会议

召开总结会议，形式与启动会议相同，由评价组长主持，参加人员应与启动会议人员相同。会议内容应包括：

- a) 向最高管理者和机构通报评价结论；
- b) 向最高管理者和机构通报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 c) 改进建议，包括纠正措施、改进方向和整改时间等；
- d) 最高管理者对评价结论的反馈及对整改工作的安排。

8.2.4.2 沟通交流

沟通交流应贯穿于评价实施全过程，沟通分为评价组内部沟通、评价组与最高管理者之间沟通、评价组与受评价部门之间的沟通。

与利益相关方就评价项目的结论进行沟通时，应对评价对象范围、评价所依据的信息范围、所采用的评价方法、数据来源、评价结论的含义等内容进行说明。

当评价对象对指标或整体评价结论出现显著偏离普通水平的情况，宜对其原因作出解释说明。

9 珠海市斗门区减污降碳技术评价等级评定

评价总分为100分。采用定性和定量相结合，量化分值考核，对满足条件的企业进行打分，计算减污降碳技术综合评价分数如表1所示；根据综合评价分数，确定企业减污降碳技术水平等级评价结果。

表1珠海市斗门区不同等级减污降碳技术综合评价分数

减污降碳能力水平	综合评价分数
I级(珠海市斗门区减污降碳技术领先水平)	≥ 80 分
II级(珠海市斗门区减污降碳技术先进水平)	$70 \text{分} \leq a < 80 \text{分}$
III级(珠海市斗门区减污降碳技术基本水平)	$60 \text{分} \leq a < 70 \text{分}$

10 资质取消与监督

10.1 资质的取消

获得相应资质的企业若发生以下情形之一，将被取消资质，具体包括：

- a) 涉及虚假宣传，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并经查实的企业。
- b) 存在偷税、漏税等违法违规行为并经查实的企业。
- c) 发生重大公关事故和声誉事故并经查实的企业。
- d) 存在破坏生态环境的行为并经查实的企业。
- e) 其他违法违规经营的行为并经查实的企业。
- f) 未依照标准要求完成复审程序的企业。

g) 年度监督检查不合格的企业。

10.2 资质的监督

获证企业每年应实施一次监督性管理审核。

附录 A

(资料性)

珠海市斗门区减污降碳技术评价指标体系的各三级评价指标、评价基准及评价分值

A.1 珠海市斗门区减污降碳技术评价指标体系的各三级评价指标、评价基准及评价分值

珠海市斗门区减污降碳技术评价指标体系的各三级评价指标、评价基准及评价分值见表A.1。

表A.1 珠海市斗门区减污降碳技术评价指标体系的各三级评价指标、评价基准及评价分值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备注
1	报告质量 5%	减污降碳企业申请报告质量	5	符合《减污降碳企业申请报告编制大纲》的要求，报告编制规范，内容全面，附件齐全。报告内容：较好3分；一般2分；差1分。	/
2	部门建立 2%	减污降碳部门（小组）的建立	1	设有专门的减污降碳管理部门（小组）和专职工作人员，减污降碳工作人员责任明确，有较完善的内部减污降碳管理制度，管理措施到位	1. 部门成立通知 2. 岗位职责
3		最高管理者职责	1	最高管理者应履行以下职责： a) 支持提供建立碳排放管理体系所需的资源（可将所需资源换算为资金数额） b) 组织制定企业减污降碳发展计划、方案 c) 向员工传达建立碳排放管理体系的重要性 d) 主持减污降碳企业管理评审，指导相关部门解决内部审核发现的问题，明确改进方向	1. 有制定最高管理者岗位职责关于减污降碳工作内容说明 2. 制定减污降碳发展规划、方案得分 3. 减污降碳发展计划、方案已开展培训得分 3. 主持碳减污降碳管理评审，指导相关部门解决内部审核发现的问题，明确改进方向得分
4	减污降碳管理	体系建设	4	具有完善的质量、环境、能源以及职业健康安全等管理体系建设，并持续	第三方体系认证证书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备注
	12%			获得第三方认证。	
5		监督碳排放相关活动的开展	4	已建立完善的监督机制，并对污染物排放活动开展监督： 已建立监督机制，但未对污染物排放活动开展监督：2分 未建立监督机制，且未对污染物排放活动开展监督：0分	查看监督制度，设备现场记录
6		内外部环境识别	2	识别以下外部环境： a) 减污降碳相关政策要求（0.5分） b) 行业减污降碳相关管理要求（0.5分） c) 供应链减污降碳要求（0.5分） d) 碳市场政策变化（0.5分） e) 市场对低碳产品的需求（0.5分）	查相关环境因素识别清单
7			1	识别以下外部环境： a) 企业发展战略和规划（0.3分） b) 企业合规性（0.2分） c) 人员专业能力（0.2分） d) 减污降碳潜力（0.3分）	
8		方针制定	1	1. 制定了减污降碳方针（0.3分） 2. 在企业内部解读和宣贯方针（0.3分） 3. 方针可被相关方获取（0.4）	查看相关手册文件
9	减污降碳发展方案、计划的制定 18%	现状分析	4	企业开展减污降碳相关现状调查与评价活动形成评价记录或报告（6分）	1. 评价报告（记录）内容应包括： 调查和评价的方法 污染物排放和碳排放数据获取的途径 c) 污染物排放和碳排放数据核算和分析结果 d) 与污染物排放、碳排放有关的影响因素 e) 污染物减排、碳减排改进方向 2. 数据采集内容应包括：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备注
					a) 企业基本情况 b) 碳排放核算边界 c) 重点排放设备设施清单 d) 活动分析 e) 排放因子
10		污染物排放和碳排放数据核算与分析	8	1. 依据适用的核算标准或指南对上一个自然年企业层级的污染物排放及碳排放量及排放强度值进行了核算和分析（2分） 2. 核算工序层级和设备设施层级的污染物排放量及排放强度值等（2分） 3. 对异常数据进行识别和分析（2分） 4. 识别污染物排放、碳排放相关的影响因素（2分）	影响因素识别应从以下方面考虑： a) 生产运行的稳定性 b) 生产工艺的先进性 c) 设备设施运行情况 d) 人员能力匹配情况
11		风险识别	2	外部风险识别应包括： a) 采购非低碳可回收原材料（0.4分） b) 采购的能源为传统化石燃料（0.4分） c) 相关污染物排放、碳排放政策更为严格（0.4分） d) 市场和客户对企业低碳产品或服务的更高要求（0.4分） e) 生产经营中违反法律法规和相关标准（0.4分）	查有《风险因素识别清单》
12	2		内部风险识别应包括： a) 组织结构的重大调整（0.4分） b) 企业发展偏离绿色低碳发展规划（0.4分） c) 生产计划不合理（0.4分） d) 生产工艺落后，使用高耗能设备设施（0.4分）	查有《风险因素识别清单》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备注
				e) 资源配置不到位 (0.2分) f) 人员能力不足 (0.2分)	
13		基准建立	2	建立企业级和部门级的污染物排放基准	基准的确定应包括： a) 确定基准年 (0.2分) b) 基准年的排放量 (0.4分) c) 基准年的污染物排放强度 (0.4分)
14		制定减污降碳管理目标和指标	2	制定具有先进的减污降碳及节能的年度目标和指标。可行时，指标应明确且可量化	1. 将减污降碳管理目标分解到各层级，在各层级建立减污降碳管理指标。(0.5分) 2. 减污降碳管理指标应包含以下内容(1.5分)： a) 重点设备设施的污染物排放、碳排放量或能源使用效率。 b) 重点工序的污染物排放、碳排放量。 c) 可再生能源、余热余压的利用率。
15	减污降碳的方案制定 15%	制定减污降碳实施方案	5	建立风险的应对措施	应对措施应考虑如下内容(2分)： a) 提升碳排放相关岗位人员能力 b) 持续满足合规性 c) 提升产品和服务质量 d) 使用低碳可回收原材料 e) 提升设备设施效率 f) 提升清洁能源使用占比 g) 保障节能降碳资金
16			5	具有先进的减污降碳及节能的中长期规划及年度目标和实施方案。	实施方案内容应包括： a) 采取的措施(0.5分) b) 措施的实施路径和方法(1分) c) 配套资源(0.5分) d) 职责分工及权限(1分) e) 时间进度安排和阶段性成果(1分) f) 结果验证的方法(1分)
17			1	人员能力	企业应通过以下方式确保人员具备相应的能力：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备注
					根据教育背景、技能水平、工作经历等方面聘用和考核工作人员 定期开展专项培训 c) 开展节能减污降碳宣传 d) 开展交流活动
18			1	财务支持	提供必要的财务支持，包括： a) 提供减排项目实施的资金 b) 监控、测量设备检定、校准的资金 c) 减污降碳相关培训的资金 d) 碳排放权交易的资金
19			1	服务支持	对专业化服务机构服务质量控制应包括： a) 选择具备相应能力的专业化服务机构 b) 签署具有法律约束力且明确服务内容和要求的协议 c) 跟踪和监督服务过程及服务质量 d) 评估服务效果
20			3	建立数据控制程序记录	程序记录内容应包括： a) 重点排放设备设施基本情况（1分） b) 碳排放核算边界（1分） c) 数据的确定方式（0.5分） d) 数据质量控制的相关规定（0.5分）
21	运行实施 32%	数据管理	3	实施碳排放数据监测	碳排放关键参数包括： a) 碳排放源（1分） b) 活动数据、排放因子和生产数据（1分） c) 工序、设备设施的运行参数（1分）
22			3	碳排放报告、核查管理	定期开展碳盘查核查工作。纳入碳排放权交易市场的企业应按主管部门要求完成报告及配额履约工作。
23		供应链管理	3	建立供应链管控程序	a) 制定原辅材料采购要求，优先选择绿色低碳可回收原辅材料（0.5分） b) 优先采购和使用绿色能源（0.5分）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备注
					c) 优化物流网络、采用绿色运输实现低碳物流 (0.5分) d) 回收并利用废弃原材料 (0.5分) e) 建立供应链信息管理平台 (0.5分)
24		设备设施管理	3	建立设备设施管控程序	企业应对以下重点设备设施进行有效管理： a) 重点排放设备设施 (1分) b) 信息化管理和控制系统 (1分) c) 必要的监控和测量设备 (1分)
25		减排措施管理	5	建立减排措施管控程序	企业应按照以下方式对减排措施进行管理： a) 识别适用的减排措施 (0.5分) b) 确定减排措施的优先顺序 (0.5分) c) 制定并落实减排措施实施方案 (0.5分) d) 跟踪和评估减排措施实施过程，按时完成 (0.5分) e) 评价并验证已完成的减排措施达到预期结果 (0.5分)
26			6	绿色低碳生产	a) 已实施生产工艺节能降碳，得2分； b) 已采用绿色原辅材料，得2分； c) 已实施综合利用资源，得1分； d) 已开展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融合综合示范得1分；
27		生产、办公过程管理	3	产品设计与碳管理	1. 鼓励研发生产绿色低碳相关产品，提升企业绿色低碳产值比例得1分； 2. 采用适用的标准或规范对产品碳足迹进行核算或采用适用的标准或规范开展碳标签活动。得1分； 3. 对重点减污降碳项目进行技术创新、技术先进性评估或鉴定，并提供证明。得1分；
28			1	计量设施	依据 GB17167、GB24789 等要求配备、使用和管理能源、水以及其他资源的计量器具和装置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备注
29			2	绿色低碳办公	推行及制定实施绿色低碳办公方式，营造良好氛围。
30		合规性评价	2	进行了合规性评价	<p>合规性评价内容应包括：</p> <p>a) 生产经营过程符合国家、地方和行业的能源和碳排放政策（0.5分）</p> <p>b) 生产经营过程满足相应的国家、地方和行业减污降碳标准（0.5分）</p> <p>c) 按照国家、地方碳交易/碳配额政策完成履约（0.5分）</p> <p>d) 相关方要求（0.5分）</p>
31	评价审核 12%	内部审计	2	<p>1. 制定内部审计方案，包括内审时间、方法、分工、计划。</p> <p>2. 按照内审要点实施内部审计。</p>	<p>1. 按照内审要点实施内部审计，要点包括：</p> <p>a) 完成碳排放管理目标的情况</p> <p>b) 碳排放绩效得到改进</p> <p>c) 资源配置充分并及时到位</p> <p>d) 企业经营过程合规</p> <p>e) 人员能力满足企业要求</p> <p>2. 内审过程包括以下方面：</p> <p>a) 明确内部审计准则和范围（0.5分）</p> <p>b) 选择有能力、有经验的人员实施内部审计，内部审计人员不得评价自己所在的部门（0.5分）</p> <p>c) 内部审计组向最高管理者报告审核结果（0.5分）</p> <p>d) 记录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项并分析原因，对不符合项及时采取纠正措施（0.5分）</p>
32		管理评审	2	<p>1. 评审管理体系变化情况</p> <p>2. 对碳排放管理有效性进行评审</p> <p>3. 对资源配置的充分性和资源有效利用情况进行评审</p> <p>4. 对来自相关方的信息进行交流并反馈意见</p>	<p>1. 评审管理体系变化情况，包括：</p> <p>a) 碳排放管理方针的变化</p> <p>b) 碳排放管理目标、管理指标及基准的调整</p> <p>c) 碳减排措施的调整</p> <p>d) 企业内、外部环境的变化</p>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备注
				5. 管理评审的决策得到有效实施	e) 碳排放源的变化 f) 应对风险措施的调整 2. 对碳排放管理有效性进行评审, 包括: a) 碳排放绩效的改进情况 (0.4分) b) 碳排放管理目标的实现程度 (0.4分) c) 针对不符合项的纠正措施落实情况 (0.4分) d) 合规性评价结果的应用情况 (0.4分) e) 内部审核结果的应用情况 (0.4分)
33		企业减污降碳效果评价	3	效益分析	1. 能清晰说明减污降碳项目实施前后, 对企业自身或对社会的主要污染物及二氧化碳 (总量及强度) 绩效情况, 并附有关详细计算过程说明的, 得3分; 2. 能较好地说明企业前后减污降碳绩效分析的, 得2分; 3. 未能详细说明减污降碳实施绩效情况的, 得0-1分;
			3	成效及示范推广	①能清晰总结说明企业减污降碳工作成效, 且成效突出, 能推动行业减污降碳产业化, 具有良好示范推动和借鉴价值的, 得3分; ②能较好地总结企业减污降碳工作成效, 具有一定的示范推动和借鉴价值的, 得2分; ③未能详细说明情况且示范推广价值不佳的, 得0-1分;
34	持续改进	不符合及其纠正措施 6%	3	1. 对不符合项导致的后果进行评价和处置 2. 对不符合项进行原因分析 3. 建立预防措施 4. 制定纠正措施 5. 按计划实施纠正措施 6. 评审纠正措施的有效性	查有偏差纠正记录、不符合项更正记录、相关更正后培训记录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备注
35		改进措施	3	1. 不断提升碳排放管理能力 2. 持续提升碳排放绩效水平 3. 不断完善碳排放管理机制	

附 录 B

(资料性)

珠海市斗门区减污降碳技术评价申请报告编制目录

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减污降碳技术评价申请报告

企业名称（公章）：

申报方向：工业领域减污降碳非工业领域减污降碳

所在地市：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目录

一、申报主体概况

（一）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基本情况及近3年主要经营情况指标分析及其在同行业内的水平，包括主要产品产量产值或主要服务情况。

（二）能源生产及消费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企业近3年能源生产、能源消费、能源结构、企业能效对标等情况。

（三）碳排放管理建设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企业减污降碳经营理念及长期目标、碳排放创新管理体制、管理机构及人员配置、碳排放统计台账和数据全过程管理流程、运用碳排放信息管理系统等情况。

（四）体系建设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质量、环境、能源以及职业健康安全等管理体系建设、认证及持续运行情况，体系手册、程序文件、记录文件等。

（五）绿色低碳发展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企业近3年优化产业布局、能源结构低碳转型、原辅材料绿色替代、节能降碳工艺技术应用、能源资源综合利用、开展数字化绿色化融合综合示范、机制创新（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自愿减排交易、碳普惠制、绿色金融等）、推广实施绿色低碳办公以及参与碳排放标准制定等情况。

（六）设备设施使用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企业的主要生产设备水平、维护及保养情况、是否属于国家明令淘汰设备、能源计量器具配备以及污染物处理设备配备等情况。

（七）碳排放报告、核查管理及履约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企业近3年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开展的产品碳足迹及碳标签、企业温室气体盘查核查、碳排放权交易市场企业报告及配额清缴、碳信息报告及社会责任披露等情况。

(八) 企业近3年已获得的国家、地方、行业节能环保、绿色低碳相关奖励及证书情况

二、减污降碳（项目）成效情况

(一) 近3年已实施的减污降碳重点项目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名称、实施主体、建设内容、核心工艺以及科学详细计算项目减污降碳绩效等。

(二) 减污降碳重点项目先进性分析

包括但不限于：已实施的减污降碳重点项目技术创新、技术评估鉴定及先进性等情况。

(三) 减污降碳绩效情况

说明近3年企业减污降碳项目实施前后，对企业自身主要污染物及二氧化碳（总量及强度）或对社会的减排成效，并附有关详细计算过程及结果，须对采用的核算标准或指南、数据来源等进行说明。

其中控排行业企业应参照省级以上主管部门发布的《企业（单位）二氧化碳排放信息报告通则》或《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与报告指南》计算，其他行业企业可参照《工业其他行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试行）》《组织层次上对温室气体排放和清除的量化和报告的规范及指南》（ISO14064-1）或《广东省市县（区）温室气体清单编制指南（试行）》等指南计算。

(四) 成果成效和推广价值

总结企业开展减污降碳技术工作的成果和成效，综合分析对推动同行业或社会绿色低碳发展提供参考和借鉴的积极意义。

三、有关证明材料

(一) 企业法人证书或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 近3企业守法（无违法）证明；

(三) 低碳发展规划和碳排放报告；

（四）减污降碳重点建设项目证明文件；（包括项目图片、技术方案、技术鉴定报告、合同等。）

（五）企业或项目减污降碳技术水平评估或清洁生产水平评估报告；

（六）已获得的国家、地方、行业节能环保、绿色低碳相关奖励证书；

（七）其他必要的支撑证明材料。
